
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零星美工设计制
作服务单位采购（第二次）

比选文件

比选人：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邀请函	2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含评选办法）	3
第三章 项目概述及需求	13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14
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17

第一章 邀请函

1. 招标条件

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拟对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零星美工设计制作服务单位采购

进行公开比选，兹邀请符合本次比选要求的比选申请人参选。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项目名称：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零星美工设计制作服务单位采购；

2.2 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三年，合同一年一签，当年服务考核不通过则不再续签。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比选。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比选的供应商，请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22 日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 在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持以下证件（证明、证件）免费获取比选文件。

4.2 获取比选文件时，需提交以下资料：

（1）提供单位介绍信（需注明项目名称、联系电话、）、经办人身份证明（均需加盖公章）；比选申请人为自然人的须持：购买人本人有效身份证明。

（2）比选人不提供邮购比选文件服务。

5.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5.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12 月 23

日 15 时 00 分，地点为**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6. 联系方式

比 选 人：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

地 址：成都市温江区天乡路一段 256 号

联 系 人：高老师

联系电话：18080057553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含评分办法）

比选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	内容规定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零星美工设计制作服务单位采购
2	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后三年，合同一年一签，当年服务考核不通过则不再续签。
3	报价方式	清单报价
4	比选申请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开标一览表壹份。
5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12 月 23 日 15：00 前（北京时间） 2、地点：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
6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内容	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壹份，开标一览表壹份）
7	开选时间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即开选时间：2025 年 12 月 23 日 15：00（北京时间）
8	开选地点	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
9	履约保证金	不缴纳履约保证金
10	评选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选法
11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在评审过程中，比选申请人报价明显低于采购预算或者明显低于其他有效比选申请人报价算术平均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

	(实质性要求)	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比选申请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比选申请人提供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申请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比选申请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比选申请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比选申请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比选申请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比选申请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审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比选申请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比选申请人比较情况等就比选申请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比选申请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比选申请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2	备选比选方案和报价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比选方案和多个报价。
13	中选人确定规则	本项目选供应商为 2 家。（如项目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4 家，则终止该项目的比选活动并发布终止公告。）

(一) 总 则

1、说明

1. 本项目的比选人为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学校组建评选小组负责评选工作。

2、比选范围

本项目比选范围为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零星美工设计制作服务单位采购的所示全部内容。

3、合格的比选申请人

-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比选。

4、踏勘现场（本项目可以踏勘）

5、比选费用

5.1 比选申请人承担其编制比选文件及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比选结果如何，比选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5.2 无论比选结果如何，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均不退回。

5.3 比选人不应对未中选人作任何解释。

（二） 比选文件

6、比选文件的组成

6.1 比选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含评选办法）

第三章 项目概述及需求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6.2 除 6.1 条列明的内容外，比选申请人在提交比选申请文件 2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比选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视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比选人和比选申请人起约束作用。

6.3 比选申请人收到比选文件时，应检查页数。比选申请人发现任何页数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或意义不清，应立即通知比选人补全或澄清。如果比选申请人未按上述内容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的后果，比选人不承担责任。比选申请人应认真审阅比选文件中所有的比选须知，如果比选申请人编制的比选申请文件不符合规定的要求，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视为不合格的比选申请文件。

6.4 比选文件及补充资料前后有矛盾的，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6.5 本比选文件由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负责解释。

7、比选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比选文件提出澄清的比选申请人，应以书面形式提出。比选人对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给比选申请人。

（三）比选申请文件的编制

8、比选申请文件的语言

比选申请文件及比选人与比选申请人之间与比选有关的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汉语言文字。

9、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

9.1 比选申请文件壹份；

9.2 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主要内容见第四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10、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比选申请文件至少应包括本须知第9条的全部内容，比选申请人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应当使用比选文件所提供的比选申请文件全部格式和顺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1、比选申请报价

11.1 本项目报价实行一次性报价。

11.2 比选申请人的比选报价应是比选文件所确定的比选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11.3 最终确定的报价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不作调整。按双方核实的实际完成工作量结算。

12、比选货币

本项目比选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3、比选保证金

不提供比选保证金。

14、比选申请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4.1 比选申请人应准备比选申请文件壹份。

14.2 比选申请文件须打印并按比选文件的规定由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比选代理人签字。比选申请人如由授权人签字须随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4.3 除比选申请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比选申请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比选申请文件人签字。

14.4 不接受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形式的比选申请文件。

（四）比选申请文件的提交

15、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

15.1 比选申请人应将比选文件密封，在密封处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

15.2 在比选申请文件密封袋上均应标注：

项目名称：
比 选 申 请 文 件
比选申请人：

15.3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将不被接受。

16、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和截止时间

16.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

16.2 比选人可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比选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比选申请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比选申请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比选截止时间为准。

16.3 到比选截止时间止，比选人收到的比选申请文件少于 3 家的，比选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比选。

16.4 比选人将拒绝接受任何晚于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

（五）开选

17、开选

17.1 比选人将于比选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开选。

17.2 未按规定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将不予开封，作为无效比选申请文件。

17.3 开选会由学校组织，由比选申请人代表检查比选申请文件密封情况，经确认密封完好后，由评选组人员拆封，开始评选。

18、比选申请文件的有效性

18.1 比选申请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比选申请文件，不得进入评选：

18.1.1 未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的；

18.1.2 比选申请文件要求盖鲜章，比选申请文件未按比选文件规定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及由法人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由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但授权代理人没有有效的委托书的；

18.1.3 比选申请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六）评选

19、评选小组与评选

19.1 评选小组由学校组建，负责评选活动。

19.2 整个评选过程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20、评选过程的保密

20.1 开选后，直至授予中选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比选申请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选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0.2 在比选申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比选申请人向比选人和评选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比选被拒绝。

20.3 中选人确定后，比选人不应对未中选人就评选过程以及未能中选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中选人不得向评选小组组成人员或其它有关人员询问评选过程的情况和索取资料。

21、比选申请文件的澄清

21.1 为了有助于比选申请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选小组有权要求比选申请人对比选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等作出澄清。澄清问题的答复作为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22、比选申请文件的初步评审

22.1 初评主要为比选申请文件的符合性评审，只有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比选申请文件，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23、附件：评选方法和标准

23.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选法进行评选。

评选分为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二部分。只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比选申请人才进入详细评审的综合评审。

本项目评选以百分制计分，评选人员对各项目逐项评定计分，满分 100 分。评选工作由学校组建的评选小组组织进行，有关主管部门监督开选过程。本次评选小组成员人数由 3 人以上（含 3 人）单数组成，评选小组组长由评选小组成员推举产生，主持整个评选工作，与评选小组其他成员有同等的表决权。

本项目评选结果的确定：

根据评选委员会的评审结果，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的前一和二名比选申请为中选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放弃中选、因不可抗力因素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比选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和第三的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依此类推。

附：符合性审查标准和量化评选标准、评选依据

符合性审查标准

	审查内容	要求
1	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2	比选申请人资格是否满足要求	
3	比选申请文件盖章及签字的情况	
4	其他要求	
5	结论	

注：1、表格中打“√”表示满足，“×”表示不满足，结论及“通过”和“不通过”；

2、有任意一个“×”，表示结论“不通过”。

注：只有以上全部条件均合格才能通过资格审查；

量化评选标准、评选依据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审依据
1	报价 30%	30 分	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比选报价为评比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比选申请人的报价得分=(评比基准价/比选报价)×30	
2	项目实施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业绩等 70%	70 分	申请人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30 分）；完整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30 分）	以申请人提供的比选申请文件为准。
			2022 年 1 月 1 日（含）至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日，供应商具有类似项目履约业绩（10 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或中标（成交）通知书证明。

（七）合同的授予

24、合同授予标准

24.1 本项目将授予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的比选申请人。

25、比选人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比选的权利

25.1 比选人在授予比选申请人合同时保留调整部分合同项目的权力。

25.2 比选人不保证最低报价的比选申请人获得合同。

25.3 比选人对未获得合同的比选申请人，将不做任何解释。

26、中选通知书

26.1 中选人确定后，比选人将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

27、合同协议书的签定

27.1 比选人与中选人在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将按照比选文件和中选人的比选申请文件签定合同。

27.2 中选人如不按本须知第 28.1 条的规定与比选人签定合同，则比选人将有充分

的理由废除授标。

28、履约保证金

详见须知前附表规定。

第三章 项目概述及需求

一、项目背景

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零星美工设计制作服务单位采购项目，项目地址位于成都市温江区。

二、项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1	普通证书	A4 大小, 120g 双胶纸	个	1	
2	袖标	宽 14cm, 长 21cm, 普通布料	个	1	
3	工作牌	A7, 70*100mm, 配挂绳	个	1	
4	条幅	宽 0.7m, 长度 10m	条	1	
5	胶装书	大 16k 大小, 皮纹纸封面, 70g 双胶纸内页(100 张)	本	1	
6	彩色普通纸打印	A4, 白卡纸, 彩色打印	张	1	
7	画框	40cm×60cm, 木质边框, 有机玻璃面板	个	1	

8	PVC UV	10mm 厚, A3 大小, UV 印刷, 色彩鲜艳	张	1	
9	总课程表	2.18m*1.07m, 3m mpvc+车贴+亮膜	张	1	
10	展板	1.95*1.1m, 户外车贴+亮膜	个	1	

注：1、项目清单为常规广告服务种类，仅作参考；本次采购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广告服务类。

2、以上报价包含设计费、送货费、税费、安装费、人工费等所有一切费用。

报价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1	普通证书	A4 大小, 120g 双胶纸	个	1	
2	袖标	宽 14cm, 长 21cm, 普通布料	个	1	
3	工作牌	A7, 70*100mm, 配挂绳	个	1	
4	条幅	宽 0.7m, 长度 10m	条	1	
5	胶装书	大 16k 大小, 皮纹纸封面, 70g 双胶纸内页(100 张)	本	1	
6	彩色普通纸打印	A4, 白卡纸, 彩色打印	张	1	

7	画框	40cm×60cm, 木质边框, 有机玻璃面板	个	1	
8	PVC UV	10mm 厚, A3 大小, UV 印刷, 色彩鲜艳	张	1	
9	总课程表	2.18m*1.07m, 3mm pvc+车贴+亮膜	张	1	
10	展板	1.95*1.1m, 户外车贴+亮膜	个	1	
合计: 元 大写:					

三、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后三年, 合同一年一签, 当年服务考核不通过则不再续签。
2. 付款方式: 定期据实结算, 实行银行转账支付管理, 由学校根据采购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及供应商提供的具有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的完税发票进行转账支付, 不得使用现金。
3. 质量要求
 - (1) 乙方保证广告设计制作的物品符合甲方使用要求且质量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质量要求及技术指标;
 - (2) 乙方保证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 且权属清楚, 不得侵害他人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
 - (3)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物品符合环境卫生标准, 无毒无污染, 严禁出现各种异味;

（4）乙方提供的全部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产品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及其他任何形式的权利瑕疵和纠纷。

4. 安全要求

（1）乙方保证在配送过程中人员安全及安装过程中的安全由乙方自己承担；

（2）乙方保证所使用的喷绘布、PVC 板等材料为环保无污染材料，符合国家及有关标准，确保师生在使用过程中不会造成身体上的危害。

5. 售后服务要求：

（1）售后期间如出现故障等，中选人须在 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排除故障。

（2）中选人应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设置工作及管理岗位，明确各岗位的工作任务，并在质保期内提供售后服务。

6. 验收标准：参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 205 号）以及比选文件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选人的比选申请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的要求进行验收。

7、若有上级相关要求需要终止合同的，应按上级要求执行。

第四章 一、合同主要条款

(以签订合同为准)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采购人（甲方）：

投标人（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成都市温江区公平学校零星美工设计制作服务单位采购项目的《比选文件》，乙方的《比选申请文件》及《中选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比选文件》《比选申请文件》《中选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一、合同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二、质量要求

1. 乙方保证广告设计制作的物品符合甲方使用要求且质量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质量要求及技术指标；
2. 乙方保证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
3.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物品符合环境卫生标准，无毒无污染，严禁出现各种异味；
4. 乙方提供的全部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

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产品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及其他任何形式的权利瑕疵和纠纷。

三、安全要求

1. 乙方保证在配送过程中人员安全及安装过程中的安全由乙方自己承担；
2. 乙方保证所使用的喷绘布、PVC 板等材料为环保无污染材料，符合国家及有关标准，确保师生在使用过程中不会造成身体上的危害。

四、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____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____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____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且最迟应在年____月____日前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____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____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退换货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____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3) 如货物经乙方____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4)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五、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比选申请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货物安装完成后____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3、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执行，以及比选文件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选人的比选申请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的要求进行验收。

4、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六、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定期据实结算。

2、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七、售后服务

1、售后期间如出现故障等，中选人须在4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排除故障。

2、中选人应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设置工作及管理岗位，明确各岗位的工作任务，并在质保期内提供售后服务。

八、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___/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__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的

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___/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___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___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九、知识产权的归属

甲方拥有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相应成果的全部知识产权，且在项目阶段中，甲方已审核通过的创意设计等的知识产权也属于甲方。

十、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若有上级相关要求需要终止合同的，应按上级要求执行。

3、本合同一式两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乙方各一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签约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注：其他合同专用条款在合同签订时另商签订。

另自拟：安全协议；廉政协议

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比选申请文件目录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二、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三、 比选函及承诺书
- 四、 比选申请人资格信息
- 五、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六、 服务方案
- 七、 其它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比选申请人全称）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系_____（比选申请人全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比选申请人（盖公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比选代理机构名称）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比选申请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被委托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比选活动。代理人在比选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均为代表本公司的行为，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公司将承担代理人行为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比选申请人（盖公章）：

授权委托书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比选申请人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比选申请人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比选申请人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 2、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 3、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
- 4、身份证明材料应同时提供其在有效期内的材料，如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比选函

致：____（比选代理机构名称）

按照贵方_____（项目名称）的要求，本文件签署人_____（姓名）受正式委托，兹以我方的名义并代表_____（比选申请人的名称）递交下列文件的壹份正本给贵方。

本文件签署人特以本函在此申明并同意：

（1）我方已详细阅读和审查了全部比选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对比选文件的条款和内容没有异议并接受。

（2）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全部内容，按比选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约。

（3）我方同意在比选截止日期后，在比选有效期内撤回比选或我方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由于自身原因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与比选人进行合同谈判，其中选资格将被取消。

（4）我方同意提供比选人可能要求的与比选有关的任何其他资料或数据。

（5）我方将按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并对提交的材料中的所有陈述和申明的真实、准确、可靠性负责。若比选人发现我方提交的资料中有与事实不符的情况，有权拒绝我们的比选。

比选申请人（盖公章）：

公司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四、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其它费用。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比选申请人印章。
3. “开标一览表”除了单独密封递交外，比选申请文件（正副本）也应当提供，如有遗漏，将视为无效。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印章）：_____。

比选申请日期：_____。

五、 比选申请人资格信息

企业法人名称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注册资金		邮政编码	
营业期限			

注：1、企业法人：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事业法人：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

2、比选申请人认为与本项目有关的证书复印件。

比选申请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六、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注：提供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

比选申请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七、服务方案

(自拟)

八、其它

（一）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说明：针对保险行业特殊性，保险公司的分支机构可以以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身份参与本次投标。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

2、具备良好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

3、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注：①可提供 2022 或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④也可提供承诺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可提供承诺函）；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

6、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可提供承诺函）；

7、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

8.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比选申请人须具备有效期内的《经营许可证》（提供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注：以上要求的资料复印件均须加盖比选申请单位的公章（鲜章）。